

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IVIL AVIATION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 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7-B747-14

修正案号: 39-5765

一. 标题: 检查机身 800 站位隔框组件

二. 适用范围:

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、波音747-200B, 747-200C、747-400和747-400D系列飞机。

注1: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飞机, 无论本适航指令要求所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理。对那些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理的飞机, 如果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的实施, 飞机所有人/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G段要求获得批准。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对本适航指令所阐述的不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; 而且, 如果该不安全状态没有被消除, 其要求中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措施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1. FAA AD 2007-16-08

修正案号: 39-15147

2. CAD2006-B747-18

修正案号: 39-5318

3.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47-53A2451R1

2005 年 11 月 10 日

4.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47-53A2451(含附录 A)

2000 年 10 月 05 日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06-B747-18, 39-5318

为防止机身800站位隔框的疲劳裂纹扩展并将隔框完全切断，使得蒙皮裂纹发展并最终导致飞机的快速释压，要求完成下述工作，事先已完成者除外：

重申CAD2006-B747-18的要求，修订了适用范围和适用时间

重复检查

A、对于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51(含附录A)中所列的波音747-200B和747-200C飞机：依据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51（包括附录A）或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51R1施工指南的要求，根据适用性，对位于桁条14至18之间的800站位隔框组件（包括内弦条带、角支撑和暴露的腹板）实施详细目视检查、表面高频涡流检查和开孔高频涡流检查，以查明是否有裂纹。本指令生效后，只允许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51R1要求实施上述检查。本指令B段的规定除外，按照列在本指令表1中适用时间执行检查，此后以不超过3000飞行循环的时间间隔重复上述检查，直到完成本指令C段要求的首检。

表1 符合性时间

到2001年8月30日 (CAD2001-B747-18的生效日期， 该指令被CAD2006-B747-18替代) 时的总飞行循环	在下列时间实施本指令A段的检查
(1) 小于19,000	在累计达到19,000总飞行循环之前，或在2001年8月30日 (CAD2001-B747-18的生效日期) 后1,500飞行循环内，以后到者为准
(2) 19,000或以上，但小于或等于 24,250	在2001年8月30日 (CAD2001-B747-18的生效日期) 后1,500飞行循环或12个月内，以先到者为准
(3) 24,251或以上	在2001年8月30日 (CAD2001-B747-18的生效日期) 后750飞行循环或12个月内，以先到者为准

调整符合性时间：座舱压差

B、对于2006年7月17日（CAD2006-B747-18生效日）前已经检查过的、列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51（包括附录A）中的波音747-200B和-200C系列飞机：本指令D段的规定除外，为计算本指令A段要求工作的规定门槛和重复间隔时间，判断飞机发生的飞行循环数时，如果座舱压差小于或等于2.0psi则不需计算其飞行循环，但是座舱压差瞬间峰值超过2.0psi的飞行循环应算作全增压循环。为落实本规定，每一架飞机都要保留所有的座舱压力记录：不可以使用机队的座舱压力平均值来计算。

按照新的缩减门槛值重复检查扩大的区域

C、对于所有飞机，在本指令表2规定的适用时间，本指令D段的规定除外，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51R1施工指南的要求对800站位隔框组件进行下列检查：对桁条14至18之间的800站位隔框上的内弦条附近的内弦条带、角支撑和暴露的腹板实施详细检查，以查明是否存在裂纹；对内弦条带和角支撑实施表面高频涡流检查和开孔高频涡流检查，以查明是否存在裂纹。在本指令表2规定的适用时间执行首检，并在此后以不超过3000飞行循环的时间间隔重复上述检查。完成本段要求的首检即终止本指令A段要求的检查。

表2 已修改的符合性时间

到2006年7月17日 (CAD2006-B747-18生效时)的总飞行循环	在下列时间实施本指令C段的检查
(1)小于16,000	在累计达到16,000总飞行循环之前，或在2006年7月17日（CAD2006-B747-18生效日）后1,500飞行循环内，以后到者为准。
(2)16,000或以上，但小于或等于21,250	在2006年7月17日（CAD2006-B747-18生效日）后1,500飞行循环内、或者2007年9月13日后的1000个飞行循环内，以后到者为准。
(3)21251或以上	在2006年7月17日（CAD2006-B747-18生效日）后750飞行循环内，或者2007年9月13日后的500个飞行循环内，以后到

者为准。

调整符合性时间：座舱压差

D、为计算本指令A段和C段要求工作的规定门槛和重复间隔时间，对于波音747-200B和747-200C系列飞机，在2006年7月17日（CAD2006-B747-18生效日）时及以后：判断飞机发生的飞行循环数时，所有的飞行循环，包括座舱压差等于或小于2.0psi的飞行循环数都必须计算在内。但是，对于在计算本指令A段要求工作的重复时间间隔时已经按照本指令B段的要求排除了座舱压差等于或小于2.0psi的飞行循环数的飞机：按照本指令B段的要求继续调整重复检查时间间隔直到完成本指令C段要求的首检。此后，不再允许任何基于本指令B段的符合性时间的调整。

修理

E、如果在本指令A段或C段要求的任何检查期间发现任何裂纹，并且上述服务通告要求与波音联系以获得适当措施的：在下次飞行前，按照根据本指令G段规定程序获得批准的方法进行修理。

无需报告

F、虽然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51（含附录A）和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51R1施工指南规定了向制造商报告某些信息的程序，本指令不要求此报告。

替代方法

G、(1)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，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。

(2)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替代方法之前，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。

(3)事先根据CAD2001-B747-18批准的等效替代方法，被批准作为本指令A段和E段相应条款的等效替代方法。

(4)事先根据CAD2006-B747-18批准的等效替代方法，被批准作为本指令相应规定的等效替代方法。

五. 生效日期：2007年9月27日

六. 颁发日期：2007年9月27日

七. 联系人: 崔玉亮
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010-64596921